

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8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088
交易代码	00108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4,392,376.8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及经济发展方向且增长前景确定的优质企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策略研究，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市场流动性等方面因素，对相关资产类别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决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深入分析和挖掘可能对行业和个股的当前或未来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的政策事件，例如城镇化建设、国企改革、科教兴国等，在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和 market 发展趋势的基础上，以这类国家和产业政策作为中长期投资的主线，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采取多层次的定量和定性方法，完成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 3、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和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率投资工具，以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进行权证投资。基金权证投资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数量化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把握市场的短期波

	动，进行积极操作，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稳健的超额收益。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依据法律法规并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本基金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并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及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整体风险的目的。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同时，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流动性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以及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结合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7、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金融产品，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制定与本基金相适应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方式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月华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385058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xxpl@fsfund.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 021-38924558	95566
传真		021-38505777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s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 -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7,065,012.47
本期利润	-1,056,462.8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0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0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51,472,257.7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95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10,010,175.0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5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4.4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净值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4.56%	0.64%	3.52%	0.47%	1.04%	0.17%
过去三个月	0.67%	0.64%	4.30%	0.43%	-3.63%	0.21%
过去六个月	0.00%	0.65%	7.60%	0.40%	-7.60%	0.25%
过去一年	-8.36%	0.78%	11.82%	0.47%	-20.18%	0.31%
自基金合同	-24.40%	1.63%	-9.23%	1.28%	-15.17%	0.35%

生效日起至 今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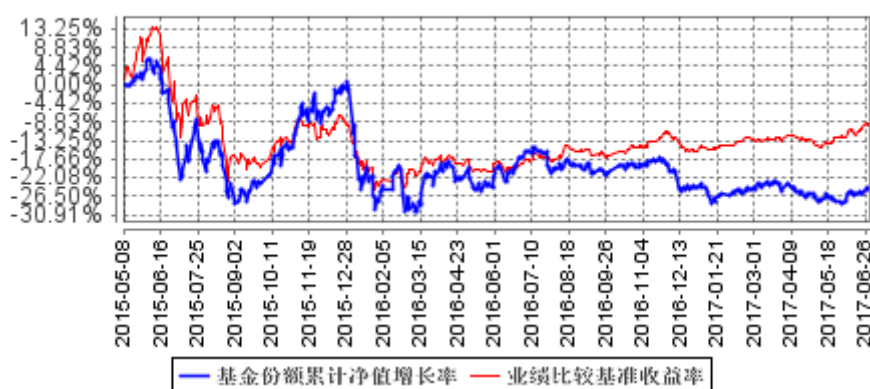
注： 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2015 年 5 月 8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15 年 11 月 8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是在 2003 年 3 月 7 日正式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所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宝康系列基金、多策略基金、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海外中国成长基金、大盘精选基金、增强收益基金、中证 100 基金、上证 180 价值 ETF、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新兴产业基金、可转债基金、上证 180 成长 ETF、上证 180 成长 ETF 联接基金、华宝油气基金、中国互联网基金、华宝兴业医药生物基金、华宝兴业资源优选基金、华宝添益基金、华宝兴业服务优选基金、华宝兴业创新优选基金、华宝兴业生态中国基金、华宝兴业量化对冲基金、华宝兴业高端制造基金、华宝兴业品质生活基金、华宝兴业稳健回报基金、华宝兴业事件驱动基金、华宝兴业国策导向、华宝兴业新价值、华宝兴业新机遇、华宝兴业医疗分级、华宝兴业 1000 分级、华宝兴业万物互联、华宝兴业转型升级基金、核心优势基金、美国消费基金、宝鑫纯债基金、香港中小盘基金、中证全指证券公司 ETF、中证军工 ETF、新活力基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基金、未来产业主导基金、新起点基金、红利基金、新动力基金、新飞跃基金、新回报基金、新优选基金、香港大盘基金、智慧产业基金、第三产业基金及新优享基金，所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 122,557,514,320.78 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自强	投资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动力组合混合、华宝兴业制造股票、华宝未	2015 年 5 月 8 日	-	16 年	硕士。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天同证券任研究员，2003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在中原证券任行业研究部副经理，2003 年 11 月至 2006 年 3 月，在上海融昌资产管理公司先后任研究员、研究总监。2006 年 5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

	来主导混合基金经理				任高级分析师、研究部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08 年 3 月至今任华宝兴业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1 月兼任华宝兴业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4 月起任投资副总监，2014 年 12 月起兼任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起兼任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起兼任华宝兴业未来主导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任投资总监。
毛文博	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基金经理	2017 年 5 月 27 日	-	7 年	硕士。曾任智库合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2010 年 6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的职务。2015 年 4 月起任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任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季鹏	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灵活配置混合、华宝兴业先进成长混合、华宝第三产业混合基金经理	2015 年 5 月 8 日	2017 年 5 月 27 日	11 年	硕士，拥有 CFA 资格。曾在香港大福证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行业研究、投资管理工作。2011 年 4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高级策略分析师兼基金经理助理的职务。2013 年 8 月起任华宝兴业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107 年 5 月任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2015 年 5 月起任华宝兴业先进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任华宝兴业第三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贺喆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华宝高端制造股票基金经理助理	2015 年 7 月 1 日	-	7 年	本科。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10 月，在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助理。2013 年 10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高级分析师、高级分析师职务。2015 年 7 月起兼任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

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一季度，A 股市场出现震荡，但行情分化严重。沪深 300 指数上涨 4.41%，上证综指上涨 3.83%，中小板指数上涨 4.22%，创业板指数下跌 2.79%，深圳综指上涨 0.88%。上证指数明显好于中小板和创业板，特别是上证 50 表现较好，消费行业表现较好，大市值股票明显好于小市值股票。行业涨幅上，家电、食品饮料、煤炭、电子行业表现较好，都录得较大的幅度正收益，计算机、纺织服装、农林牧渔、传媒等板块表现较差，录得较大负收益。由于本基金风格维持了较好的中小盘股票，虽然进行了一定的波段操作，但是整体表现落后于市场。

二季度市场风格出现了较大分化，“一九现象”更为突出，市场上涨的股票集中在少部分大盘蓝筹股之上。具体表现为以上证 50 为代表的大盘蓝筹在二季度上涨了 8.66%，而上证综指同期下跌了 0.55%，创业板综指同期下跌了 7.38%。市场分化之严重，投资者持仓之集中可见一斑。

在二季度，我们逐步减持了前期持有的一些涨幅较大，估值和增速匹配度降低的股票。增加了三类公司的配置比例：代表新技术进步方向的公司，口红效应公司和“看得见的手”类型的公司。同时我们还增加了周期股中，部分政策或基本面发生变化的行业如煤炭，电解铝等等。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60%，基金表现落后于比较基准 7.6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7 年，宏观经济的强韧超出了我们预期。棚户区改造等政策所释放的大量流动性，对相关产业链形成了强劲拉动。供给侧改革的去产能效应，叠加环保因素，使得利润在产业链之间进行

了重新分配。最直接的结果就是各上游资源品涨价此起彼伏。

钢铁、煤炭、电解铝等行业的盈利能力已接近历史较高水平，行业景气欣欣向荣。地产相关的家居、装饰、家电板块盈利大幅增长。市场一致预期已经由库存周期向产能周期转化。流动性方面，前期的激进去杠杆预期在监管层的协调监管下有所缓和。未来预计将会以一种更为稳健的方向进行。这使得市场的风险偏好有所提升。这些都是市场运行过程中的有利因素。因此我们观察到，虽然以全部 A 股计价的指数维持了震荡下行的态势，但结构性机会却层出不穷。

同时，我们也观察到经济运行过程中的一些潜在风险点，包括房地产相关贷款在贷款中占比快速提高等等。对房地产依赖度提高，是未来潜在的风险点。

总体而言，我们在乐观中维持谨慎，在目前震荡区间内，积极观察市场方向可能转变的时点。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对旗下基金估值过程中，公司内部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职责分工如下：

（一）、基金会计：根据《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对基金日常交易进行记账核算，并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二）、量化投资部：对特殊品种或由于特殊原因导致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根据估值委员会对停牌股票或异常交易股票估值调整的方法（比如：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在估值时兼顾考虑行业研究员提供的根据上市公司估值模型计算的结果所提出的建议或意见。

（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 & 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四）、必要时基金经理就估值模型及估值方法的确定提出建议和意见，但由估值委员会做最终决策。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亏损，未有应分未分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18,260,266.22	448,372,604.82
结算备付金		8,636,638.30	7,276,052.01
存出保证金		678,064.38	536,802.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1,121,670.15	1,107,879,201.55
其中：股票投资		1,031,121,670.15	1,107,879,201.5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82,814,694.03	1,949,741.28
应收利息		-79,346.44	89,463.4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353.99	102,64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441,433,340.63	1,566,206,507.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0,386,947.25	-
应付赎回款		3,140,210.20	1,748,628.32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18,630.29	2,027,435.11
应付托管费		286,438.37	337,905.8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5,400,904.69	8,668,572.8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90,034.79	400,000.00
负债合计		31,423,165.59	13,182,542.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864,392,376.86	2,053,995,270.31
未分配利润		-454,382,201.82	-500,971,304.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0,010,175.04	1,553,023,965.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41,433,340.63	1,566,206,507.82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756 元，基金份额总额 1,864,392,376.86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25,331,044.37	-356,975,054.04
1.利息收入		1,601,381.47	2,111,716.0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341,824.89	1,800,449.5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59,556.58	311,266.51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2,391,977.63	-185,349,887.7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98,346,895.95	-189,989,583.7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954,918.32	4,639,695.9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008,549.59	-173,915,714.3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13,090.94	178,832.07

减：二、费用		26,387,507.25	29,182,451.59
1. 管理人报酬		10,892,422.84	13,395,570.36
2. 托管费		1,815,403.85	2,232,595.10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3,449,521.72	13,320,514.36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30,158.84	233,771.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6,462.88	-386,157,505.6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6,462.88	-386,157,505.63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53,995,270.31	-500,971,304.63	1,553,023,965.6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56,462.88	-1,056,462.8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9,602,893.45	47,645,565.69	-141,957,327.7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507,562.53	-1,222,044.73	3,285,517.80
2.基金赎回款	-194,110,455.98	48,867,610.42	-145,242,845.5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	1,864,392,376.86	-454,382,201.82	1,410,010,175.04

金净值)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39,799,367.84	-24,430,333.70	2,315,369,034.1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86,157,505.63	-386,157,505.6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2,470,254.74	17,086,813.41	-75,383,441.3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6,870,703.11	-10,813,621.51	36,057,081.60
2.基金赎回款	-139,340,957.85	27,900,434.92	-111,440,522.9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47,329,113.10	-393,501,025.92	1,853,828,087.1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黄小薏	_____ 向辉	_____ 张幸骏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第 209 号《关于准予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3,386,081,154.03 元,业经普华

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 48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386,933,602.9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852,448.9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4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7 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

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核准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21 号），中国证监会已核准“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我公司 49% 的股权转让给 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我公司及相关股东目前正在办理后续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敬请投资者知悉。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宝兴业”）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Lyxor Asset Management S.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宝武集团”）	华宝信托的最终控制人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华宝投资”）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宝钢财务”）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2 关联方报酬**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892,422.84	13,395,570.3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258,903.43	6,463,767.6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815,403.85	2,232,595.1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 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3,073.10	23,073.1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3,073.10	23,073.1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适用的认（申）购/赎回费率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外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118,260,266.22	1,277,590.89	254,671,429.04	1,725,554.6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 代码	证券 名称	成功 认购日	可流 通日	流通受 限类型	认购 价格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 (单位： 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 总额	备注
002882	金龙羽	2017 年 6 月 15 日	2017 年 7 月 17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6.20	6.20	2,966	18,389.20	18,389.20	-
603933	睿能科技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7 月 6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20.20	20.20	857	17,311.40	17,311.40	-
603305	旭升股份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7 月 10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1.26	11.26	1,351	15,212.26	15,212.26	-

300670	大烨智能	2017 年 6 月 26 日	2017 年 7 月 3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0.93	10.93	1,259	13,760.87	13,760.87	-
300672	国科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7 月 12 日	新股流通受限	8.48	8.48	1,257	10,659.36	10,659.36	-
603331	百达精工	2017 年 6 月 27 日	2017 年 7 月 5 日	新股流通受限	9.63	9.63	999	9,620.37	9,620.37	-
300671	富满电子	2017 年 6 月 27 日	2017 年 7 月 5 日	新股流通受限	8.11	8.11	942	7,639.62	7,639.62	-
603617	君禾股份	2017 年 6 月 23 日	2017 年 7 月 3 日	新股流通受限	8.93	8.93	832	7,429.76	7,429.76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717	郑煤机	2017 年 4 月 24 日	重大事项停牌	7.55	-	-	5,700,000	46,149,243.19	43,035,000.00	-
600643	爱建集团	2017 年 4 月 17 日	重大事项停牌	14.98	2017 年 8 月 2 日	16.48	1,000,000	14,767,363.15	14,980,000.00	-

300145	中金环境	2017 年 6 月 28 日	重大 事项 停牌	16.92	-	-	188,820	3,220,904.00	3,194,834.40	-
300367	东方网力	2016 年 12 月 15 日	重大 事项 停牌	20.00	2017 年 7 月 3 日	18.01	95,138	2,402,165.81	1,902,760.00	-
300322	硕贝德	2017 年 2 月 23 日	重大 事项 停牌	17.02	2017 年 8 月 7 日	15.32	28,715	556,193.95	488,729.30	-

注：本基金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967,420,323.61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63,701,346.54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6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032,805,067.38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75,074,134.17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颁布的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1) 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收益(合同中未明确承诺到期本金可全部收回的投资收益)，不征收增值税；(2) 纳税人购入基金、信托、理财产品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金融商品转让；(3)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上述政策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此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1 月 6 日颁布的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 2017 年 6 月 30 日颁布的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上述税收政策对本基金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3) 除公允价值和增值税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31,121,670.15	71.53
	其中：股票	1,031,121,670.15	71.53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6,896,904.52	8.80
7	其他各项资产	283,414,765.96	19.66
8	合计	1,441,433,340.63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10,144,239.66	0.72
B	采矿业	64,035,039.00	4.54
C	制造业	590,547,162.48	41.8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7,829,665.75	1.97
E	建筑业	72,018,439.60	5.11
F	批发和零售业	42,054,704.38	2.9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8,861,183.40	2.0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932,251.32	0.49
J	金融业	103,779,021.76	7.36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08,213.00	0.2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2,111,749.80	5.8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31,121,670.15	73.13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70	碧水源	3,378,308	63,005,444.20	4.47
2	601717	郑煤机	5,700,000	43,035,000.00	3.05
3	000501	鄂武商 A	2,278,153	42,054,704.38	2.98
4	601328	交通银行	6,588,000	40,582,080.00	2.88
5	600584	长电科技	2,462,785	39,527,699.25	2.80
6	600068	葛洲坝	3,464,508	38,941,069.92	2.76
7	000807	云铝股份	4,858,509	35,078,434.98	2.49
8	601600	中国铝业	7,749,987	35,029,941.24	2.48
9	000050	深天马 A	1,479,266	30,428,501.62	2.16
10	000001	平安银行	3,019,066	28,349,029.74	2.01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fsfund.com 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300070	碧水源	81,787,190.06	5.27
2	600104	上汽集团	78,628,866.23	5.06
3	600068	葛洲坝	78,569,253.49	5.06
4	000401	冀东水泥	73,050,982.04	4.70
5	002456	欧菲光	72,603,644.15	4.67
6	000858	五粮液	71,285,586.66	4.59
7	601628	中国人寿	68,230,794.06	4.39
8	601857	中国石油	64,611,467.92	4.16
9	600116	三峡水利	63,918,114.29	4.12
10	002236	大华股份	59,630,665.99	3.84
11	601328	交通银行	57,424,847.00	3.70
12	600519	贵州茅台	54,888,201.19	3.53
13	000050	深天马 A	54,379,194.27	3.50
14	601717	郑煤机	54,208,087.47	3.49
15	300136	信维通信	52,736,743.86	3.40
16	000651	格力电器	52,479,666.97	3.38
17	601600	中国铝业	50,977,517.68	3.28
18	000983	西山煤电	49,212,711.18	3.17
19	002497	雅化集团	46,586,000.36	3.00
20	603816	顾家家居	42,372,208.81	2.73
21	600028	中国石化	40,596,143.14	2.61
22	000928	中钢国际	40,545,857.69	2.61
23	002777	久远银海	39,626,070.97	2.55
24	601318	中国平安	39,528,698.52	2.55
25	000501	鄂武商 A	39,511,579.15	2.54
26	600764	中电广通	38,618,173.71	2.49
27	600584	长电科技	37,941,710.85	2.44
28	002241	歌尔股份	37,434,484.46	2.41
29	000630	铜陵有色	37,382,046.00	2.41
30	000049	德赛电池	36,546,045.37	2.35
31	002466	天齐锂业	35,961,867.00	2.32
32	601800	中国交建	34,970,780.16	2.25
33	600977	中国电影	34,444,427.38	2.22
34	600502	安徽水利	34,353,558.19	2.21

35	601688	华泰证券	34,114,932.05	2.20
36	000807	云铝股份	33,736,120.84	2.17
37	603008	喜临门	33,155,818.77	2.13
38	601933	永辉超市	32,314,783.64	2.08
39	600516	方大炭素	31,918,487.10	2.06
40	600690	青岛海尔	31,675,362.55	2.04
41	000980	众泰汽车	31,651,262.94	2.04
42	002078	太阳纸业	31,371,338.92	2.02

注：买入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56	欧菲光	82,913,070.36	5.34
2	000858	五粮液	78,984,272.93	5.09
3	600519	贵州茅台	69,811,701.26	4.50
4	601628	中国人寿	69,053,883.18	4.45
5	600104	上汽集团	65,469,631.09	4.22
6	601857	中国石油	65,005,717.75	4.19
7	002712	思美传媒	64,107,832.70	4.13
8	002777	久远银海	63,688,976.61	4.10
9	002236	大华股份	62,766,745.06	4.04
10	600028	中国石化	62,599,076.16	4.03
11	000630	铜陵有色	59,255,435.15	3.82
12	300078	思创医惠	56,827,797.99	3.66
13	002597	金禾实业	56,102,937.09	3.61
14	000651	格力电器	55,519,010.98	3.57
15	000401	冀东水泥	52,016,926.17	3.35
16	002497	雅化集团	50,116,199.93	3.23
17	600123	兰花科创	49,980,569.96	3.22
18	000980	众泰汽车	45,976,136.73	2.96
19	300377	赢时胜	45,755,047.23	2.95
20	603008	喜临门	45,297,632.14	2.92
21	002094	青岛金王	43,437,067.64	2.80
22	300136	信维通信	42,961,433.83	2.77

23	300115	长盈精密	41,929,642.54	2.70
24	600068	葛洲坝	41,600,338.17	2.68
25	603678	火炬电子	40,935,008.80	2.64
26	000402	金融街	40,875,392.48	2.63
27	300409	道氏技术	39,027,445.20	2.51
28	600764	中电广通	38,829,197.70	2.50
29	002466	天齐锂业	38,197,715.19	2.46
30	000928	中钢国际	37,132,378.23	2.39
31	600116	三峡水利	36,128,251.92	2.33
32	601688	华泰证券	35,783,829.25	2.30
33	600977	中国电影	35,311,468.92	2.27
34	002462	嘉事堂	34,967,490.97	2.25
35	000049	德赛电池	34,190,327.53	2.20
36	603729	龙韵股份	34,127,658.54	2.20
37	600690	青岛海尔	34,028,312.97	2.19
38	601933	永辉超市	33,671,567.22	2.17
39	000983	西山煤电	32,823,661.86	2.11
40	300129	泰胜风能	32,429,365.22	2.09
41	603816	顾家家居	32,184,584.07	2.07
42	002221	东华能源	31,741,844.04	2.04
43	002008	大族激光	31,246,951.16	2.01

注：卖出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396,084,493.8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490,503,678.86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国策导向基金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平安银行（000001）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通报批评和整改通知。因其作为主承销商，对青岛海湾集团有限公司未能按照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公司重大资产无偿划转相关事项，未能及时召开持有人会议，给予平安银行通报批评处分，责令平安银行立即纠正违规行为，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整改。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股票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78,064.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82,814,694.0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9,346.44
5	应收申购款	1,353.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3,414,765.96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717	郑煤机	43,035,000.00	3.05	重大事项停牌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22,448	83,053.83	1,511,798.34	0.08%	1,862,880,578.52	99.9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39,560.40	0.002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8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386,933,602.9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53,995,270.3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507,562.5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94,110,455.9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4,392,376.86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7 年 6 月 9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副总经理任志强先生因个人原因，自 2017 年 5 月 31 日起不再担任副总经理的职务。

2017 年 8 月 11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董事长郑安国先生因个人原因，自 2017 年 8 月 9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长的职务，由孔祥清先生接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资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变更。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向本基金提供的审计服务持续期限为：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15 年 5 月 8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海通证券	2	1,436,814,813.70	16.17%	1,313,587.02	16.08%	—
华创证券	2	1,319,082,839.03	14.85%	1,208,081.62	14.79%	—
国金证券	2	980,085,556.38	11.03%	895,696.93	10.96%	—
广发证券	2	837,375,306.15	9.42%	771,400.08	9.44%	—
长江证券	1	786,739,561.49	8.85%	732,693.55	8.97%	—
兴业证券	2	558,945,470.90	6.29%	510,355.76	6.25%	—
安信证券	2	513,343,106.98	5.78%	467,809.65	5.73%	—
中泰证券	1	506,109,426.33	5.70%	471,339.16	5.77%	—
国信证券	1	413,215,147.13	4.65%	384,825.67	4.71%	—
招商证券	1	247,030,615.21	2.78%	225,118.65	2.76%	—
中信建投	1	228,199,386.25	2.57%	212,520.94	2.60%	—
国泰君安	1	219,911,711.16	2.47%	204,804.27	2.51%	—
申万宏源	2	209,434,912.37	2.36%	195,048.09	2.39%	—
西藏东方财富	1	195,976,427.30	2.21%	178,592.64	2.19%	—
光大证券	1	125,621,497.17	1.41%	114,479.09	1.40%	—
浙商证券	2	119,633,198.15	1.35%	111,413.38	1.36%	—
国海证券	2	93,945,894.31	1.06%	87,491.37	1.07%	—
中金国际	2	93,878,846.17	1.06%	85,552.15	1.05%	—
宏信证券	2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中信金通	1	—	—	—	—	—

1、基金管理人选择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如下：

（1）选择标准：资质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5 亿元人民币；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具备基金运作所需要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适当的地域分散化。

（2）选择程序：（a）服务评价；（b）拟定备选交易单元；（c）签约。

2、本报告期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新增：宏信证券、华宝证券、安信证券和申万宏源。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150,000,000.00	33.33%	-	-
兴业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300,000,000.00	66.67%	-	-
国泰君安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西藏东方财富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中金国际	-	-	-	-	-	-
宏信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中信金通	-	-	-	-	-	-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